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蚨昱纺织有限公司 年产数码印花布匹300万米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广州蚨昱纺织有限公司（91440113MAETJ70P64）：

你公司报批的《广州蚨昱纺织有限公司年产数码印花布匹300万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广州蚨昱纺织有限公司年产数码印花布匹300万米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钟二村钟汉路11号F栋301，申报内容为数码印花布匹的生产，年产数码印花布匹300万米。该项目占地面积600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900平方米，租用一栋四层建筑物的第三层全层和第四层部分区域进行建设；主要设备有滚筒转印机10台、数码打印机30台、平板机2台、打卷机10台、空压机3台等；员工30名，内部不安排食宿。

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认为，在全面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，该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能够得到有效控制，从环境保护角度，项目建设可行。经审查，我局同意《报告表》的评价结论。

二、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，应认真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(一) 热转印工序产生的热转印废气、恶臭气体经密闭负压收集后进入“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”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，排放口高度不低于 15 米。项目设置废气排放口 1 个。数码打印工序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；加强项目边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的监控，确保项目边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的废气达到相应标准限值的要求，监测超标时应加强对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、净化处理。

非甲烷总烃的有组织排放执行《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41616-2022)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，无组织排放执行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 37822-2019) 表 A.1 特别排放限值。总挥发性有机物的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/815-2010) 表 2 中平版印刷（不含以金属、陶瓷、玻璃为承印物的平版印刷）、柔性版印刷的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，无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《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》(DB44/815-2010) 中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。臭气浓度排放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4554-93)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及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。其余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《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7-2001)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。

(二) 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。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

理达标后，接入市政污水管道送钟村净水厂进一步处理。项目设置废水排放口1个。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44/26-2001)第二时段三级标准。生活污水排放量不超过270吨/年。

(三)项目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3类标准，即：昼间≤65dB(A)，夜间≤55dB(A)。

(四)各类固体废物实行分类收集、处置。固体废物的贮存、堆放应按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7-2023)、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20)要求进行管理。废含墨水抹布、废墨水、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。

(五)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工作。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，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，确保生态环境安全。

(六)加强运营期环境保护管理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并按规定做好污染物排放的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七)该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：挥发性有机物0.35吨/年。该项目应实施挥发性有机物两倍削减替代，所需替代指标挥发性有机物0.7吨/年，项目建成后再根据实际排放及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予以核定。

(八)项目建设应符合法律、法规等要求，如涉及规划、水务、消防等其他部门许可事项的，须依法办理相关手续。

三、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建设项

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，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。项目竣工后，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，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

四、如不服上述行政许可决定，可以在收到文书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机构（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小北路183号金和大厦2楼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窗口，电话：020-83555988）申请行政复议；或者在收到文书之日起6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的，不停止本决定的执行。

广州市生态环境局

2025年10月29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分局监管三科、执法一科、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番禺第二环保所、番禺技术中心，广州怀信环境技术有限公司。